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陳蕙綺
電話：0224201122 分機2233
電子信箱：huiqi880621@mail.klcg.gov.
tw

受文者：本府社會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社障壹字第113026215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基隆市有愛城市委員會設置要點」第三點，並
自即日起實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要點經本府113年11月26日第2048次市務會議決議通
過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、本府各一級機關、本市各區公所
副本：本府綜合發展處法制科（敬請刊登本府公報及法規查詢網）、本府社會處

